南投縣政府觀光處工作報告(民國110年10月至111年3月)

報告人:處長 陳志賢

壹、觀光企劃科

- 一、草屯九九峰生態藝術園區規劃案:
 - (一)園區開發與建設:本案包含(1)[建築工程與基礎工程(統包)](2)[氦氣球 採購及申請(財務)]等2案
 - 1. 『建築工程與基礎工程(統包)』: 已於 3 月 28 日辦理評選會議(新科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投標,並經評選合格)、4 月 6 日召開決標會議、預計 4 月 16 日簽約。
 - 2. 『氦氣球採購及申請(財務)』: 已於 4 月 1 日辦理評選會議(天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投標)、預計 4 月 13 日召開決標會議、4 月 20 日前完成簽約。

(二)園區經營與管理(OT):

- 1. 本案為期園區後續經管無縫接軌,於111年1月17日委託太乙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依促參法辦理 OT 招商前置規劃作業。本勞務採購案於111年3月1日完成工作計畫書審查,續將依規於4月11日辦理公聽會,4月底提交可行性評估報告。
- 二、「南投縣觀光整體發展計畫暨『鳳凰谷』、『霧社』風景特定區觀光資源調查評估規 劃案」

(一)計畫緣起:

因應國土計畫法三讀通過,為擬定南投縣國土計畫觀光部門計劃,配合本縣打造觀光首都的施政願景,對於南投縣所擁有的觀光資源進行盤點,配合各鄉鎮的資源特色,針對具亮點效益的計畫進行梳理,以提出更具系統性的觀光發展計畫。

(二)本案進行情形:

- 1.本案為落實民眾參與並對接中央觀光政策,進行與縣轄內國家風景區及國家公園之訪談、地方觀光意見領袖交流、地方座談會、訪談府內相關單位,廣納各方意見研擬南投縣觀光整體發展計畫。另為研提霧社縣定風景特定區及鳳凰谷縣級風景特定區觀光資源調查評估規畫內容之工作,並分別於109年1月14日及109年1月15日就霧社、鳳凰谷縣級風景特定區召開議題工作坊,取得有無保存價值之具體共識於109年4月8日回覆交通部觀光局二處縣級風景特定區不完成畫設程序。
- 2. 本案期末階段,完成觀光發展願景專題論述,具體指出南投縣觀光發展具體脈絡,並接續完成 13 場鄉鎮座談會。為因應後疫情觀光發展奉處長指示邀集具代表性之專家學者於 109 年 7 月 23 日召開議題協調會會前討論會,並於 10 月下旬就南投縣觀光行銷願景及觀光成長總量議題進行產官學之議題協調會。

- 3. 本案期末二場次議題協調會修正為綜合座談會,並為擘劃未來長遠觀光發展 藍圖於110年3月23日邀請計畫訪談之地方意見領袖及縣轄內國家風景區、 國家公園、十三鄉鎮觀光單位辦理第一場次綜合座談會針對觀光發展願景論 述、觀光發展總量之成長管理策略、整體行銷推廣策略三大議題充分討論、 凝聚共識,並於110年4月8日擴大邀請縣長、立法委員、議會議員、中央 及縣轄內產官學代表,召開2030南投縣觀光政策白皮書-打造國際觀光首都 產官學座談會。
- 4. 綜合座談會也針對未來除提升「國際觀光旅遊」動能外,將從國土空間發展 需求、打造觀光亮點及加強友善旅遊服務環境出發,同時深化「國民旅遊市 場」的發展優勢,以擴大觀光效益。目前規劃有七大觀光發展軸線,包括「藝 術溫泉軸」、「八卦山休閒軸」、「日月潭觀光軸」、「合歡星空軸」、「玉山溫泉 軸」、「集集鐵道軸」及「茶鄉工藝軸」等國際級旅遊主題軸線。
- 5. 本案 110 年 10 月 25 日完成期末報告書備查,並以推動觀光主流化呼應交通 部觀光局之政策,請府內各局處室協助檢視觀光主流化府內各局處室未來執 行方向,本案於 110 年 12 月 20 日召開結案會議,111 年 3 月 25 日通知廠商 結案報告通過備核,目前已進入工作結案成果階段,預計 111 年 5 月結案。

三、「仁愛鄉旅宿業觀光輔導發展方案委託專業服務案」

(一)計畫緣起

清境農場在如農地興建農舍作旅宿後違法擴建、高山農業開墾、供水失衡、污水排放、假日交通壅塞及國有土地佔用…等違規利用情形,顯示清境地區土地資源管理的必要性與急迫性。南投縣國土計畫目前將清境地區劃設為國土保育地區第二類及農業發展地區第三類。惟考量清境係本縣重要觀光亮點區位,本案將依據全國國土計畫就專案輔導合法原則所訂之安全性、公平性及合理性等擬定「清境地區旅宿業觀光輔導發展方案」協助旅宿業者合法經營,發展地方特色產業。為問全旅宿業之輔導,本案將以仁愛鄉旅宿業為研究範圍,擬定「仁愛鄉旅宿業觀光輔導發展方案」。

(二)辦理情形:

- 1. 現已完成仁愛鄉基礎資料盤點,研析本計畫範圍發展總量與環境容受力之問題,提出執行策略,並於111年1月6日召開期初審查會,決議本案就仁愛鄉旅宿業集中之情形,採分期分區執行,依據前述發展總量及環境容受力決定優先輔導順序,以清境地區之旅宿業為優先輔導地區(短期執行目標),非清境地區之旅宿業為長期執行目標。
- 2.111年3月8日通知廠商完成備核程序,進入期中報告階段,為完善旅宿業之輔導,依廠商來文請求提供期中階段所需旅宿業相關資料,並於111年4月6日召開工作會議,研商期中階段召開專家學者座談會、地方座談會之企劃案,並預計於5月上旬召開專家學者座談會。

四、南投縣溫泉區管理計畫(含新興溫泉區)第一次檢討修訂案

(一)計畫緣起:

依據「溫泉法」、「溫泉區管理計畫審核及管理辦法」等規定辦理,以符合本縣 110年至120年溫泉產業發展現況及未來需求。

(二)辨理情形:

- 1. 南投縣溫泉區管理計畫(含新興溫泉區)第一次檢討修訂案,110 年 10 月 8 日與廠商「超鉅智能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報價」完成訂約;本案共分四期履約。
- 2. 第一期「工作計畫書」經本府 111 年 2 月 18 日審查通過。預計 8 月中完成「新興溫泉區研選與溫泉資源開發分析」報告書送府審查;第二期報告書內容將提出本縣尚未劃入溫泉區範圍之福興、北港溪等溫泉地區,經本府審查通過後納入本縣溫泉管理計畫內新訂檢討。

貳、觀光推廣科

- 一、2022 南投燈會於 111 年 1 月 29 日(六)開幕至 2 月 20 日(日)閉幕,活動期間共 23 日。活動場域為南投市會展中心週邊、水舞廣場及花海場地,於周邊共計推出有 16 個主題燈區,並有花海、水舞、無人機及新春特別演出等精彩活動,總計吸引 3,032,650 遊客人次,估計帶動創造 9 億餘元旅遊經濟效益。
- 二、南投旅遊網於 110 年 10 月底正式改版上線,本府持續辦理優化管理工作,並整合 觀光處粉絲頁「樂旅南投」同步對外行銷,今年並將整合好食民宿官方網站,並提 出鐵道旅遊頁面…等內容,持續行銷南投觀光。
- 三、本府推動"合歡山暗空公園",前於108年8月2日通過認證,成為亞洲區第三通過認證區域後,為強化當地觀星導覽等設施,本處111年編列經費1460萬元辦理「鳶峰以及昆陽遊客中心室內展館天文體驗科技規畫執行暨設備採購計畫」,並已與經濟部工業技術研究院簽約,已於111年4月7日辦理服務建議書修正審查通過,將依期程推動後續細部審查事宜。
- 四、因應疫情解封,為鼓勵民眾至本縣使用振興五倍券以及旅遊住宿,本處於110年10月起至111年4月辦理「南投玩很大千千萬萬獎不完」活動,自活動起跑每週辦理現金及福袋抽獎,獎項包含現金及3C產品等,抽獎條件為於縣內消費每滿200元即可登錄發票號碼取得一個抽獎序號,若為住宿合法旅宿則可以抽旅遊福袋,至3月底止登錄金額已超過六億元,成功帶動南投觀光旅遊。
- 五、辦理「2021 四季南投攝影比賽」:為了提升南投觀光首都品牌形象,透過優秀攝影作品對南投各觀光主題、景點曝光宣傳,辦理「2021 四季南投攝影比賽」,共有 366 個得獎名額、總獎金 65 萬元。比賽自 110 年 3 月底徵件至 110 年 9 月 30 日,雖受疫情影響,但仍徵得 3,551 件作品,共選出 376 件優秀得獎作品,分為「人文風情組」、「自然景觀組」,每組取金、銀、銅牌各 1 名、特別獎 10 名、優選 25 名及佳作 150 名。為擴大比賽效益,並與臺鐵臺中站合作,自 110 年 12 月 1 日起,於臺

鐵臺中站設置觀光推廣主題展,現場共展示 76 件攝影作品,展出期間 1 個月,讓旅客在車站大廳中可以「看見南投之美」。

- 六、本(110)年配合七縣市「中臺灣區域治理平台」首長會議召開,並因應交通部觀光局「2021 自行車旅遊年」觀光主題,自 9 月 16 日至 10 月 31 日止,由本府主辦「七城騎跡—中台灣自行車聯合行銷活動」。精選中台灣七縣市 20 條特色自行車道,推出自行車數位集章關關任務並參加抽獎活動。各縣市除精選 20 條特色自行車道,同時串連中台灣 196 家店家以刺激消費,抽獎活動共有 716 個獎項增加民眾參與意願。並將自行車路線及周邊推薦景點集結成「中台灣自行車旅遊攻略電子書」,讓大眾騎乘自行車,輕鬆遊歷中台灣七縣市觀光旅遊。本次活動期間僅 1 個半月,成功創造總觸及人次達 3000 多人次以上,透過智慧載具的使用,除了成功引導運動觀光科技的研發以外,也成功為各縣市陸續推出的振興加碼活動點火。
- 七、為行銷春季觀光資源,本處於111年3月25-28日參加「2022台北春季旅展」行銷「2022南投螢火蟲季」,並規劃透過記者會或發布新聞方式,宣傳本縣竹鹿、日月潭、奧萬大及北港溪四大賞螢區及遊程,鼓勵民眾來縣觀光。
- 八、本處向交通部觀光局爭取闢駛「台灣好行集集線」(由集集至台中高鐵站),經交通 部觀光局審查通過,已移請交通部公路總局公告路權徵求業者營運,未來將發展旅 遊套票,未來搭配縣內其他好行路線(日月潭線、溪頭線、車埕線、清境線、東埔 線)共同對外行銷南投觀光。
- 九、為改善縣內交通,本處增取關設彰化二林經彰化高鐵到溪頭以及台中高鐵到埔里的 台灣好行路線,有關車體塗裝及站牌等服務設施本處已獲交通部觀光局補助 144 萬 元,本處整合相關行銷工作經費已辦理發包事宜,將於下半年度正式舉辦上路通車 儀式。
- 十、今年因無補助計畫未辦理增設借問站事宜,本縣持續協調既有的借問站店家提供服務,以營造優質友善旅遊環境,目前已設置並持續維運的有38個站點。
- 十一、為推廣夏日觀光活動,本處規劃舉辦「南投夏日藝術節」,預計於埔里福興溫泉區、竹山鎮及國姓橋聳雲天於夏季辦理晚會及展覽活動,帶動觀光人潮。

參、觀光產業科

- 一、本縣現有合法領有旅館業登記證者共 121 家(營業中計有 117 家旅館業,停業中計 有 4 家旅館業);未領有旅館業登記證且營業中者共 51 家,總計 172 家旅館業。合 法領有民宿登記證者共 824 家(營業中計有 807 家民宿,停業中計有 17 家民宿); 未領有民宿登記證且營業中者共計 130 家,總計 954 家民宿。
- 二、為因應新冠肺炎防疫工作,辦理本縣防疫旅宿相關工作如下:
 - (一)自109年3月起,本處陸續協尋本縣旅宿業者作為防疫旅宿,辦理輔導及申請 等相關事宜,截至111年3月31日止,本縣防疫旅宿累計家數15家、客房數 686間;目前家數7家、客房數420間,防疫旅宿量能尚為充足。

- (二)依「交通部觀光局獎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推動溫馨防疫旅宿實施要點」辦理防疫旅宿獎助之審查及核撥等事宜,本府向交通部觀光局申請獎助經費共計4,851 萬元整,截至110年12月31日止累計已核撥補助房間數30,902間、補助金額計30,931,800元整。111年1月至2月份業者申請獎助約有7,000,000元,刻正辦理核銷中。(獎助至111年6月30日止)
- 三、轄管二件營運期促參案,因受 COVID-19 疫情影響,109 年迄今分別辦理紓困及修約。鯉魚潭促參案紓困方面辦理 109 年土地租金減免 1,384,492 元、權利金減免 616,046 元,110 年土地租金減免 207,673 元,修約方面辦理土地租金改按「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公有土地出租及設定地上權租金優惠辦法 」規定計算,自有資金比例下調、營運績效良好標準修改、財報、資產清冊報送等;日月行館促參案紓困方面辦理 109 年土地租金 646,700 元、權利金減免 576,869 元,110 年土地租金減免 207,673 元,修約方面辦理土地租金改按「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公有土地出租及設定地上權租金優惠辦法 」規定計算、優先定約以一次為限,延長期限為 30、營運權利金固定權利金 300 萬元,變動權利金按年度總營業收入分別計收 1~2%等。111 年土地租金鯉魚潭促參案繳納 2,076,737 元;日月行館促參案繳納 953,325 元。
- 四、南投好食民宿品牌計畫,本府於110年12月28日辦理授證典禮與媒合會,授證43家好食民宿業者,並邀請農業處規劃之品味南投12家農特產品代表廠商及小農辦理媒合活動,現場包括交通部觀光局、日管處、旅宿及觀光協會及暨南大學等產官學貴賓均到場蒞臨指導,授證典禮隆重盛大,媒合會互動氣氛熱絡。

肆、觀光開發科

- 一、名間鄉松柏嶺高空觀景台興建案:
 - (一)108年12月24日內政部營建署召開「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960次會議」,本府「變更八卦山脈風景特定區主要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南投縣部份)再提會討論案」,結論為審查通過。依據通過之附帶條件,私有地地主應依「南投縣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都市計畫土地變更回饋原則」指定(位置)留設30%公設用地(公園、廣場及綠地),且經完成捐贈(回饋)本府土地程序後,使得依法發照建築(旅專區)。完成捐贈及移轉土地程序後,本府依法取得高空觀景台所需公設用地。
 - (二)本府建設處於 109 年 2 月 27 日召開簽訂協議書說明會,向相關地主說明後續府方及地主後續權利義務關係及應辦事項等,至 109 年 3 月 24 日止已收到全部土地所有權人簽訂之協議書,並於 110 年 3 月 29 日發文石聰敏地政士事務所核發南投縣政府受捐贈土地同意書。
 - (三)建設處109年12月30日辦理本縣都市計畫委員會第292次會議,會中就本府所提(新增公園用地土地管制規定)人陳案件經充分討論後,本案公園用地土管維持原建設處公展版本,意即得依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多目標使用辦法第3

- 條第1、款辦理(依促參法或公產法令合作開發兩種模式)者,基地可不受兩條 聯外通路限制,並且可供餐飲、文化創意、觀光旅遊服務及其他觀光主觀機關 認定之必要附屬設施,不受使用樓層限制。
- (四)經整合地方意見後,以規劃多目標使用高空觀景塔形式進行規劃設計,惟因受新冠肺炎 COVID-19 疫情嚴峻影響嚴重、原物料價格及營建物價大幅上漲及企業大量建設新廠房導致營建工人嚴重短缺等因素,造成施工風險過高,難以評估或承擔營建成本,降低廠商投標意願,前經兩次上網招標皆因無廠商參予投標而流標,後積極檢視契約及預算,終於110年12月23日工程決標,111年1月27日開工,施工中。
- 二、辦理交通部觀光局 109 年補助「溫泉區旅遊環境營造計畫」信義鄉東埔溫泉小鎮觀 光服務設施改善計畫,核定 650 萬元辦理東埔溫泉旅遊服務中心及其周邊改善工 程,已竣工完成。
- 三、辦理交通部觀光局 109 年度核定補助「體驗觀光-地方旅遊環境營造計畫」,核定總經費為 4 千 500 萬元整,辦理水里鵲橋周邊步道及環境改善工程、南投縣鹿谷鄉和雅遊憩區設施環境營造計畫、信義鄉烏松崙風櫃斗新鄉風景區設施環境營造計畫, 南投縣仁愛鄉合歡暗空環境營造及服務中心改善計畫等 4 案,皆已完工。
- 四、辦理交通部觀光局 110 年核定補助「體驗觀光-地方旅遊環境營造計畫」,核定總經費為 3 千 550 萬元整,辦理南投縣國際觀光首都多語導覽指標系統建置計畫、南投縣埔里鎮福興溫泉區周邊環境營造計畫、南投縣鹿谷鄉財仔溪周邊賞螢步道改善工程、南投縣仁愛鄉清境步道及周邊設施環境改善工程等 4 案,皆已完成發包,施工中。
- 五、辦理交通部觀光局核定補助 110、111 年度「觀光前瞻建設計畫」-「魅力旅遊據點營造:區域旅遊品牌」核定總經費 7 千 450 萬元整,辦理「南投縣鹿谷鄉麒麟潭及石馬遊憩區整體設施改善計畫」及「南投縣觀光據點國際化導覽指標系統營造計畫」等 2 案,皆已完成發包,施工中。
- 六、辦理內政部營建署核定補助「提升道路品質計畫(內政部)2.0」-南投縣竹山鎮下坪 尾圳自行車道結合步道工程,核定總經費1,000萬元整,已完成發包,施工中。
- 七、辦理國家發展委員會核定補助「南投縣仁愛鄉昆陽及鳶峰內部空間改善計畫」,核定總經費新台幣4,457,161元整,工程發包中。
- 八、獲交通部觀光局 111 年度核定補助「體驗觀光-地方旅遊環境營造計畫」,核定總經費為 1 千 800 萬元整,辦理南投縣埔里鎮哲學步道遊憩區整體設施改善計畫、中寮鄉月桃遊憩區景觀步道建置計畫等 2 案,積極辦理設計作業中。
- 九、辦理縣轄風景據點整建計畫工程-竹山瑞龍瀑布園區公共設施工程、南投市龍泉里景觀改善工程等,皆已完工。
- 十、日月潭孔雀園土地觀光遊憩重大設施 BOT 案:
 - (一)本 BOT 案於 105 年 12 月 20 日簽約。

(二)執行期間因南投縣政府環境影響評估委員會決議通過之環境影響評估,經原住民毛隆昌等 30 人提起撤銷環評結果訴願,經行政院環保署審議於 108 年 1 月 18 日環署訴字第 1070074073 撤銷本府環評。致使本 BOT 案於 108 年 12 月 4 日起暫停興建期,案經 BOT 廠商以利害關係人身分向台北高等行政法院於 108 年 7 月 24 日、109 年 1 月 13 日進行二次準備程序及 109 年 7 月 9 日進行言詞辯論,),於 109 年 7 月 31 日公告判決結果 BOT 廠商敗訴,民間機構不服判決提起上訴,現已由該院於 109 年 10 月 16 日函送本案券證至最高行政法院,另民間機構於 109 年 12 月 22 日針對訴訟二審結果,具上訴理由(二)狀,又於 110 年 2 月 26 日提上訴理由(三)狀,並於 110 年 7 月 5 日就最高行政法院駁回邵族傳統領域行政訴訟案提上訴理由(四)狀,最高行政法院 111 年 3 月 21 日駁回 BOT 廠商上訴,經洽 BOT 廠商內部刻正研議後續辦理方向,本府則將續請 BOT 廠商向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申請本 BOT 案環境影響評估審查。